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奧園健康生活集團有限公司

AOYUAN HEALTHY LIFE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66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二)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a)奧園健康生活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四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二零二四年總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股東特別大會(「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函(「第一份通函」)及通告(「第一份通告」)及(b)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修訂的股東特別大會(「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連同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統稱「該等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函(「第二份通函」，連同第一份通函，統稱「該等通函」)及通告(「第二份通告」，連同第一份通告，統稱「該等通告」)。除本公告所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通函及該等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第一份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該等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部麼地道72號千禧新世界香港酒店地下低層蒼宴廳一及二舉行之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並獲正式通過。

於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26,250,000股。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二零二四年總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中擁有重大權益之任何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士須於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中國奧園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奧園**」，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中國奧園集團**」)及其聯繫人士間接持有183,386,25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25.25%並於二零二四年總持續關連交易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故已於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二零二四年總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之該等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大會並於會上就該等普通決議案進行表決的股份總數為542,863,75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74.7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以出席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規定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該等普通決議案；(ii)概無股東於第一份通函中表明彼等有意於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該等普通決議案或就該等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及(iii)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有關於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該等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已投票股份數目 (約%)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受託人)與中國奧園(為其本身及作為中國奧園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受託人)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的二零二四年總物業管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以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 董事 」)或任何兩名董事(倘需要加蓋本公司的公司公章(「 公司公章 」))就二零二四年總物業管理協議簽立及交付全部其他相應文件及作出一切相應行動或事項。	229,684,084 (99.51%)	1,121,000 (0.49%)

普通決議案		已投票股份數目 (約%)	
		贊成	反對
2.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受託人)與中國奧園(為其本身及作為中國奧園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受託人)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的二零二四年總商業運營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以及授權任何一名董事或任何兩名董事(倘需要加蓋公司公章)就二零二四年總商業運營協議簽立及交付全部其他相應文件及作出一切相應行動或事項。	229,684,084 (99.51%)	1,121,000 (0.49%)
3.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受託人)與中國奧園(為其本身及作為中國奧園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受託人)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的二零二四年總智能化工程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以及授權任何一名董事或任何兩名董事(倘需要加蓋公司公章)就二零二四年總智能化工程協議簽立及交付全部其他相應文件及作出一切相應行動或事項。	229,684,084 (99.51%)	1,121,000 (0.49%)

由於該等普通決議案於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所以該等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進一步欣然宣佈，第二份通告所載之特別決議案(「特別決議案」，連同普通決議案，統稱為「該等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二)上午十時十五分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部麼地道72號千禧新世界香港酒店地下低層薈宴廳一及二舉行之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並獲正式通過。

於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26,250,000股，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特別決議案進行表決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以出席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規定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特別決議案。概無股東於第二份通函中表明彼等有意於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特別決議案或就特別決議案放棄投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於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有關於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特別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已投票股份數目 (約%)	
		贊成	反對
1.	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Aoyuan Healthy Life Group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Starjoy Wellness and Travel Company Limited」及將本公司的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奧園健康生活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星悅康旅股份有限公司」；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現行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第三份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並採納本公司第二份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第四份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其包含所有有關建議修訂)；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或公司秘書作出彼／彼等認為對執行及落實上述事宜或與其相關而言屬必須、可取或合宜之一切相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相關文件，並代本公司辦理任何就此而言可能屬必要之登記及／或存檔手續。	409,043,316 (99.97%)	120,000 (0.03%)

由於特別決議案於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上獲不少於75%之票數贊成，所以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有關該等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之全文分別載於第一份通告及第二份通告。有關該等決議案之詳情，請參閱該等通函及該等通告。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本公司委任，擔任該等股東特別大會點票的監票員。

全體董事均已親身或通過電子設施方式參加該等股東特別大會。

更改公司名稱的進展

股東於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特別決議案，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仍須待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方可作實。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將本公司之新英文及中文雙重外文名稱記入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存置的公司登記冊，以代替本公司當前英文名稱及當前中文雙重外文名稱之日起生效。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其後將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明書。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屆時將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必要的登記及／或備案手續。

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進展

由於股東於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有關(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及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特別決議案，建議修訂及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將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時生效。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股東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生效日期、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新股票中英文簡稱以及本公司之新網站詳情。

承董事會命
奧園健康生活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惠強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少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惠強先生、阮永曦先生、朱雲帆先生及江楠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洪嘉禧先生、李子俊醫生及王韶先生。